

证券代码：430074

证券简称：德鑫物联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德鑫泉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结合2018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2018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2018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2019-007、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对公司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并形成《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将持续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扩大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销售份额；同时，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经营目标，并编制《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德鑫泉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 01020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为 60,352,934.47 元，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决定不予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已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 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李建辉、刘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本次提名的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命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且第三届监事任命到期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德鑫泉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德鑫泉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